

西华县人民政府拟征收土地预公告

西征预公告〔2024〕5号

为保障西华县城市建设经济发展用地需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决定，现发布拟征收土地预公告：

一、拟征收土地的范围、权属

宗地一：东区 220 千伏变电站，安康大道东段南侧，涉及华泰街道办事处半坡李社区居民委员会。

宗地二：新区 110 千伏变电站，安庄村东侧，涉及迟营镇安庄村。

二、拟征收土地目的

该项目拟用于公用设施用地。

本次拟征收土地符合法律规定的征收土地情形。

三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本公告公布后，由拟征收土地涉及的乡（镇、街道办事处）会同西华县农业农村、人社、自然资源等相关职能部门，对拟征收土地进行土地现状调查，内容包括拟征收土地的权属、地类、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权属、种类、数量等信息，涉及的有关单位和个人应予积极支持配合。

四、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

由拟征收土地涉及的乡（镇、街道办事处）组织相关部门对拟征收土地是否涉及社会稳定风险开展预测和评估，出具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地范围内抢栽抢建，违反规定实施的不予补偿。

特此公告。

